

#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支持优质商品进口项目		项目金额	4000万元
主管部门	天津市商务局		项目实施单位	天津市商务局
绩效目标	按照市委市政府“十项行动”部署要求，围绕港产城融合发展行动，开展本项目。通过支持我市企业扩大优质商品进口，巩固和扩大我市鼓励类优质商品进口规模，促进农产品、能源矿产、优质消费品等在津集散，促进冻品、粮油、乳品等企业供应链产业链稳定，进一步提升天津港影响力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项目支持企业数量	≥50家
			项目支持商品类别数	9
		质量指标	补贴企业合规性	100%
			鼓励类商品进口增长率	≥1%
	时效指标	企业申报完成时间	2024年3月底前	
		项目审核完成时间	2024年8月底前	
		完成拨付时间	2024年9月底前	
		资金发放及时率	100%	
	成本指标	项目每家企业最高支持金额	≤200万元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天津市进口增长金额	≥200亿元	
		提升我市进口农产品和能源资源产业实力	促进供应链产业链稳定，带动进口农产品和能源资源产业聚集发展	

##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绩效指标	效益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促进我市港产城融合发展情况	以贸易带动产业发展，进一步提升天津港吞吐量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补贴对象满意度	≥90%